

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LYXM-2025Z012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华山路小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 (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供应商须按不低于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水平发放本项目人员工资(提供承诺书, 加盖供应商公章)。
- (5)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人员数: 按每个食堂, 原则上每100名就餐学生配备1名食堂员工。(提供承诺书, 加盖供应商公章)。
- (6) 近3年经营期内没有食品卫生、消防安全、学生罢餐、劳务纠纷、经营纠纷等影响社会和谐稳定事件的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 加盖供应商公章)。
- (7)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不得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2 09:00到2025-08-28 16:3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请携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1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1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江宴楼电梯直达）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 南京利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月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LYXM-2025Z0129

1.2项目名称：南京市华山路小学2025-2027学年食堂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1.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最高限价：本项目填报服务费率，服务费率最高为食堂学年度伙食费收入总额的25%。供应商填报的服务费率超过25%的，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按下述公式结算服务费用：服务费用=服务期内学校食堂收取的伙食费总额*服务费率。

1.5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江东门小学和华山路小学食堂提供劳务派遣服务，供应商负责为两个学校（共用一个食堂）提供午餐就餐服务，师生就餐人数：江东门小学学生人数约340人，教职工约60人，华山路小学学生人数约250人，教职工约30人。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6服务期：两年。服务期内，校方每学期将对食堂进行师生满意率调查，食堂满意率从质量、数量、价格、卫生、服务态度等方面进行评价。师生对食堂评价的满意率应达 85%及以上，否则校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或者停止续签合同。（在合同期内，如遇省、市相关部门在食堂管理、食品安全等方面有新文件发布，或出现疫情等不可预见性情况，采购方将依据新的文件要求及实际情况执行）

1.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2.3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4 供应商须按不低于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水平发放本项目人员工资（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2.5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配备人员数：按每个食堂，原则上每100名就餐学生配备1名食堂员工。（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2.6 近3年经营期内没有食品卫生、消防安全、学生罢餐、劳务纠纷、经营纠纷等影响社会和谐稳定事件的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7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2.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获取磋商文件

3.1 时间：2025年8月22日至 2025年8月28日止，上午09:00-11:30 下午13:3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江宴楼电梯直达） 南京利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3 竞争性磋商每套售价600元（现金），售后不退；（请携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1日 9时30分（北京时间）。

4.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江宴楼电梯直达）。

4.3 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须携带并递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五、开启

5.1 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2 开启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江宴楼电梯直达）。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响应文件份数

（1）纸质投标份数：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响应文件必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2）电子响应文件份数：共壹份，以U盘为载体存储。

7.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联系方式

8.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市华山路小学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乐山路96号

联系方式：刘明雨025-52332996

8.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南京利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4楼A座

联系方式：025-85568181

8.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秦工

电 话：025-8556818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华山路小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华山路小学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乐山路96号

联 系 人：刘明雨

电 话：025-5233299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利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17楼A座

联 系 人：秦工

电 话：025-85568181

电 子 邮 件：Jsly202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秦礼乐（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